

立法会二十题：康乐场地设置的设施

以下为今日（五月二十三日）在立法会会议上冯检基议员的提问和民政事务局局长何志平的书面答覆：

问题：

就政府在辖下康乐场地设置的设施，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政府采用甚么标准和程序评估不同社区对各种康乐设施的需求，以及按甚么准则厘订辖下康乐场地内应设置何种类型的设施；

（二）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和房屋署分别在辖下场地设置了多少条卵石步行径；鉴于有报道指出不当使用该等设施可造成脚掌受伤，政府有否在引入此类设施前研究其利弊、有否在该等设施附近张贴安全使用指引，以及会否拆除该等设施；及

（三）政府现时设于公园内及其他户外场地（例如吐露港公路和城门河沿途）的缓跑径当中，已铺装吸震物料的数目及长度总和、这些数字占有关总数的百分比，以及它们的具体地点；鉴于有报道指出如果长期在坚硬路面缓跑，跑步时产生的冲击力较容易造成膝关节劳损，政府会否考虑为所有缓跑径铺装吸震物料？

答覆：

主席女士：

（一）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在规划地区康乐设施时，会考虑一系列因素，包括该区市民对康乐设施的喜好、该署和私营机构在区内提供同类设施的情况和使用率、区内的人口及分布、《香港规划标准与准则》根据每区人口所建议的康乐设施供应标准，以及区议会的期望。该署在拟订工程项目的范围时，会谘询当区的区议会，如获区议会同意，便会落实有关的工程。

（二）康文署于辖下休憩场地设置卵石步行径是因应市民的需求而设，为他们提供多一种公众消闲设施，并鼓励他们多做运动。本署自

一九九六年开始在辖下的休憩场地设置卵石步行径。本署辖下场地现时共设置 128 条以天然石春铺设的卵石步行径，供市民使用。

康文署在设置卵石步行径的场地，均张贴有使用指引，解释卵石步行径的正确使用方法，并提醒使用者留意其身体状况和能力是否适合使用该设施，以确保卫生及使用人士能够安全使用设施。

康文署曾谘询有关的专业学会及卫生署关于设置卵石步行径的意见。根据卫生署提供的资料，并没有数据显示有市民因使用卵石步行径而导致足患或伤害，故并没有需要取消现有卵石步行径。由于现时各区已设置了不少卵石步行径，康文署只会按地区实际的需求才会在新建设的工程或现有设施加设卵石步行径。

房屋署在其辖下的一些公共屋邨共设置了 219 条卵石步行径。由二〇〇六年九月起，所有新建造的卵石步行径都必须安装「安全指引告示牌」，提醒使用者应注意的事项，包括如何安全地使用设施、哪一类人士不宜使用、如何确保卫生及何时应停止使用等。房屋署正逐步为过去建成的卵石步行径加装有关告示牌，预计在本年八月完成所有安装工程。由于这些卵石路步行径在屋邨内甚受欢迎，房屋署并没有计划关闭有关设施。

(三) 康文署现时分别在 67 个公园设置缓跑径，其中有 50 个公园的缓跑径是硬地，17 个公园的缓跑径是以较柔软的吸震物料铺设，其长度总和为 8223 米。有关以吸震物料铺设缓跑径的场地及长度请参阅附表。这类缓跑径约占本署缓跑径总数和长度约四份一。路政署辖下的吐露港公路沿路及城门河畔的散步长廊上并没设定缓跑径。康文署在新建及重铺公园内的缓跑径时会考虑采用吸震物料。

完

二〇〇七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三）